

托管人履职报告

(报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-2024 年 6 月 30 日)

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:

根据《天津农商银行“如意钱包第 1 期 (A 款) 人民币理财产品”净值型理财产品托管协议》(以下称《托管协议》)的约定,我们作为天津农商银行“如意钱包第 1 期 (A 款) 人民币理财产品”净值型理财产品产品托管人,出具本报告。

托管人声明: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、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,我行在对天津农商银行“如意钱包第 1 期 (A 款) 人民币理财产品”净值型理财产品托管的过程中,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托管协议的规定,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

2024 年 8 月 29 日